

上述材料共	8	页
摘自	[2010-永久-164]	
如有出入，以原件为准		
杭州市档案馆材料专用章		
2020年3月27日		

J025	2010	1646
	永久	

1

杭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杭发改投资函〔2010〕878号

关于杭州奥体中心主体育馆、游泳馆项目初步设计的复函

杭州奥体博览中心项目指挥部：

你指挥部《关于要求对杭州奥体中心体育游泳馆项目初步设计给予批复的函》（杭奥指〔2010〕27号，中心项目编码：B-C40200800581）文悉。我委于2010年4月16日组织杭州市、萧山区各有关职能部门及专家（名单附后）对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编制的该项目初步设计进行了审查，中建国际（深圳）设计有限公司出具了该项目初步设计的评估报告，专家组经讨论后形成了专家组意见。会后，设计单位又进行了修改完善。经研究，原则同意杭州奥体中心主体育馆、游泳馆项目初步设计，现将有关内容批复如下。

一、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萧山区青年路以南、先锋河以东、七甲河以西，地铁上盖物业和国际博览中心。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1.8万座体育馆（其中1.5万座固定座位、预留活动座位空间）、6000座游泳馆以及社会事业预留用房和其他配套



2

用房等。总建筑面积 39695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97888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99062 平方米）。总用地面积 22.79 公顷（其中 1#地块 20.84 公顷，2#地块 1.95 公顷）。

三、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在奥体城统一平衡

- 1、容积率 0.87；
- 2、建筑密度 60%以下；
- 3、绿地率 20%，奥体中心项目绿地率统一平衡，要求达到 35%；
- 4、建筑高度 45 米；
- 5、机动车及非机动车泊位按要求配置

四、总平面设计

1、原则同意总平面布置。总平面应在实测的地形图上正确反映地块及周边 50 米范围内地形、道路、河道、绿化带、已建和已批待建构（建）筑物，正确表示征地、用地、道路红线、建控线，正确表达相互间距和尺寸，标明场地坐标和标高。建筑后退红线应满足规划要求。

2、进一步落实经济技术指标，总图应正确表示周边建筑的位置及与拟建建筑的间距，建筑之间的间距和退让道路、用地等要求应符合《杭州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周边建筑日照等应满足相关要求。

3、总平布置须符合奥体博览中心总体规划、城市设计要求，各类建、构筑物 and 布局功能分区合理。

4、根据《杭州市奥体博览中心交通影响分析专家审查会议纪要》有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区域内交通设计，合理组织内、外部交通并做好与周边路网的衔接，优化机动车与非机动车停车位布置方案。

5、区域内供机动车双向通行道路的净宽不小于 7 米，转弯半径

不小于 7 米。

6、区域内设置环通的消防通道，消防登高场地设计，消防通道的宽度、转弯半径及净高等均应满足消防规范要求。

7、总平面绿地应满足要求，绿地率指标在奥体博览城项目内统一平衡，机动车停车位与绿地之间设隔离设施。

8、地下室上绿地覆土深度大于 1.5 米，且地下室面板下降室外地坪标高 1 米。

9、处理好拟建建筑与规划轨道交通的关系。

10、做好防洪排涝设计，处理好与七甲河排涝工程的关系及建设时序，制定专项方案，提前实施有关工程措施，确保不对本区域排涝产生影响。

11、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要求落实有关水保措施。

五、单体设计

1、原则同意各单体设计。其中体育馆总建筑面积 74270 平方米（含地下建筑面积 9993 平方米）；游泳馆总建筑面积 58397 平方米（含地下建筑面积 10800 平方米）；社会事业预留用房和其他配套用房建筑面积 85592 平方米（含地下建筑面积 50231 平方米）；车库总建筑面积 128076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395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24726 平方米）；平台下建筑面积 45966 平方米，冷热源建筑面积 4109 平方米（含地下建筑面积 3312 平方米）。

2、根据使用功能要求，进一步完善内部体育工艺流程设计及功能分区，考虑赛时赛后的多种利用问题。

3、建筑的色彩、材质使用等需与周边环境相协调，玻璃幕墙的使用需满足相关规划要求。

4、游泳馆主体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 100 年，抗震设防烈度 6 度。

- 5、结构设计根据规范及地质勘测报告及荷载要求等进一步复核，确保建筑结构安全。按照浙江省建设工程抗震技术委员会批复的《杭州奥体中心体育游泳馆超限高层建筑工程初步设计抗震设防审查意见》完善相关结构设计及构造措施。
- 6、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合理设置体育馆及游泳馆内部的智能化系统、信息系统、控制系统、照明系统、比赛计时计分系统、影像采集及回放系统、显示屏系统、场地扩声系统、电视转播系统等，设计须符合规范要求。游泳池设计应能满足正常比赛及花样游泳比赛要求，池深、容量进一步复核。
- 7、附属用房设计应尽量灵活，内部尽量做大空间以利于赛后管理。
- 8、厨房设计避免无窗厨房，尽量采用自然采光通风。
- 9、看台台阶的高度、坡度等在满足视线等规范要求的前提下，应提高安全性和舒适度。
- 10、游泳馆更衣数量及喷淋数量根据使用人数进一步复核。
- 11、场馆内部的自动扶梯等设计应充分考虑疏散的安全性进一步优化。
- 12、体育馆、游泳馆及其他辅助用房暖通设计须符合《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规范》要求，参数进一步核实。进一步优化冰蓄冷系统设计。
- 13、游泳馆内戏水池、儿童池与成人比赛池的水处理工艺、脚池、强淋等设计均须符合《游泳场所卫生规范》要求。
- 14、地下室水处理间设单独的排风系统。
- 15、生活用水由地下室集中加压直供，设计须符合“二次供水设施卫生规范”要求。

16、餐饮货物设单独入口及货梯，确保餐厨比，设计需符合食品卫生要求。

17、做好沿江堤、河塘边地下室开挖的方案论证，保证江堤河塘安全。

18、按照规范要求做好建筑节能设计，开展江水源热泵的设计论证工作。

19、按规范要求做好建筑防雷设计并报相关部门审查。

六、市政公用及环保

1、水源从周边道路引入，内部成环。建筑给水采用分区供水方式，中、高层区域自行采取加压供水措施，采用节水型器具。用水量及管网容量进一步复核。

2、本工程内部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厨房含油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纳入内部污水管后排入周边市政管网。雨、污水分别收集后排入周边市政管网。建设过程中处理好与外部规划市政管网的衔接，合理确定场地标高、管径、接管井位、容量等。

3、设计应充分考虑雨水利用及统一的中水回用设施。

4、合理设置垃圾收集间。

5、燃气采用天然气，并合理设置燃气调压箱，做好相关衔接工作。

6、复核冷热源及负荷，使系统及设备选型更合理。

7、按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做到环保“三同时”。

8、按规范要求做好无障碍设施设计。

七、消防

1、建筑应按要求设置消防登高场地，离开建筑 5-10 米，设置净宽不小于 6 米的车道登高扑救操作场地。

6

- 2、区域内 8 米平台应能承受大型消防车通行和登高操作压力。
- 3、地下车库每个防火分区面积不应大于 4000 平方米，每个防火分区内人员疏散出口不得少于 2 个，车库内最远点距安全出口距离不得超过 60 米。
- 4、地下及地上建筑的防火分区及疏散宽度、疏散距离进一步复核，设计应符合消防规范要求。
- 5、钢结构网壳应进行防火涂料处理，确保建筑耐火等级。
- 6、该项目消防设计需按照有关消防规范及浙江省公安厅消防局下达的《关于印发〈杭州奥体中心主体体育场和体育游泳馆项目消防设计专家评审会会议纪要〉的通知》要求，调整、完善有关消防设计内容，并按规定做好消防报批。

八、人防

- 1、进一步核实人防建筑面积，依据《浙江省实施《人防法》办法》及相关标准配建人防工程，防护等级为核 6 级、常 6 级，防化丙类，二等人员掩蔽，平时可做停车库。
- 2、等级防空地下室以外的地下空间开发，按兼顾人民防空要求进行孔口设计。
- 3、每个人防单元不大于 2000 平方米，并设置至少一个直通室外出入口，同时满足人员疏散。
- 4、大于 5000 平方米人防区须设固定柴油电站一座。

九、电力

- 1、做好奥体中心整体项目电源规划方案，采用双路供电。
- 2、采用 20KV 电源供电，充分考虑与今后建设的奥体变电站的衔接。
- 3、变配电的设计中高压系统进线柜、联络柜断路器加设机械连

锁，三锁两钥匙，确保任何情况下只能同时合其中两个断路器；低压系统中设应急母线段，其标号应与正常供电时所接变压器低压出线柜标号一致，便于运行维护。

4. 自备发电机投切装置须向当地供电局单独报备。

十、概算另行批复

十一、需进一步完善的内容：

1、结构设计根据风洞试验报告及有关规范进一步校核完善，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安全。

2、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批复，完善各项水保措施，完善建筑防洪排涝设计。

3、加强该项目与奥体中心及周边道路、市政管网的衔接。

4、信息系统按有关规定进行专项审查并报批。

5、按专家组意见以及中建国际（深圳）设计顾问有限公司出具的初步设计评审报告进一步对设计进行优化、调整。

6、组织建筑防雷接地专项设计，并报气象部门审核。

7、涉及功能重大调整，应另按有关规定办理报批手续。

8、按规范及相关要求做好安保及反恐方面的设计。

9、完善节能评估内容。

十二、其它未述之处按国家、省、市各有关规范执行。

接文后按本批复调整初步设计后编制施工图。

附：参加会议人员名单：

市政府经济顾问金胜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赵金龙、马骏、吴小良、茅佩华、冯海宁，市建委、抗震办杨敏、毛卫雷，市规划局潘峰，市国土资源局陈张宇，市环保局史湖军、市财政局孙伟、成巧

玲，市体育局莫存华，市卫生局何苾梅，市林水局张振林，市城管办沈鑫珍，市市政市容设施监管中心董卫华，市城区绿化办钟国荣，市人防办郑新正、朱玲，市电力局刘咏，市公安交警局马阳，市公安消防局黄剑，市燃气公司周虹，市地铁集团孙宇，萧山区发改局，萧山区规划分局吴春萍，萧山区国土分局高雁飞，萧山区环保局章展，萧山区城管执法局钟山、李郎，萧山区财政局，萧山区农业局张关通，萧山区人防办谢长海，萧山区供电局钱正丹，萧山区水务集团宋玉晶，专家：张家臣、陆施亮、罗尧治、徐国彬、杨学林、郭汝艳、涂宗豫，许佐达、权新、徐文海、李芳、吕初，杭州奥体博览中心项目指挥部黄昊名、潘国强、陆文等，奥博萧山公司许雪科，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中建国际（深圳）设计有限公司。



主题词：城乡建设 游泳馆 初步设计 复函

抄送：市建委，市规划局，市国土资源局，市环保局，市财政局，市统计局，市卫生局，市林水局，市体育局，市城管办，市人防办，市公安交警局，市公安消防局，萧山区政府，滨江区政府，萧山区发改局，萧山区建设局，萧山区规划分局，萧山区国土分局，萧山区环保分局，萧山区财政局，杭州奥体博览中心萧山建设指挥部，邵占维市长、叶明副书记，杨戍标常务副市长，陈小平副市长，杭州市政府经济顾问金胜山，中建国际（深圳）设计有限公司，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